班主任的魔力口袋

○ 陈敏

二十几年的求学生涯中有着许多形形色色教育风格和脾性的老师,唯有小学四年级时新换的班主任周卫东老师让我记忆犹新。

周老师,男,个子不高,身材微胖,上班总是骑着一辆黑色自行车,自行车的车把手上也总是挂着那个黑色的手提式公文包,他每天总是第一个跨进教室却又是最后一个离开教室的人。

周老师很少生气,那脸上笑出的眼角纹足以证明。反倒是他会时常惹恼我们,如若他惹我们生气了,私下里我们便会毫不客气地称他为“胖东”老师。

对于这样的称呼他自然也是知道的,但是他从来不生气,时而还会自我调侃“再写不对作业,胖东老师就要罚你啰!”然后抿着嘴,眯缝着双眼,先笑了起来。

一天,胖东老师刚进教室,我们就惊讶地发现他提了一个能装下半个他的黑色袋子。同学们顿时来了兴趣,迫切地想知道他又要搞什么名堂。

“今天谁先来领读要学的课文?”周老师语气平和地说。

谁也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更不敢轻易当出头鸟。

他用那犀利的目光环视了教室一周。“刘琴,你来。”只见刘琴慢慢吞吞极敷衍地读了起来,声音小得跟刚出生的蚊子叫似的。

“很好,不错,要是声音再大一点就可以得到一个大一点的奖品了。”只见他从黑口袋中掏出了一个精致的发卡摆在刘琴的课桌上。

“谁来背一背昨天的词语解释?”“谁来说一个这个词语的反义词?”“有人来说说这篇文章的中心思想吗?”尝到了甜头的同学们争先恐后地举起手来,生怕黑口袋里的奖品发没了。

我分明看见胖东老师嘴角上扬,眼尾含笑,好似什么奸计得逞了一般。

可是坐在角落那个身穿波点黑白裙头戴大红蝴蝶结的女孩,丝毫没被他的这些小奖品所诱惑。她用不屑的眼光瞟了一眼正在回答问题的同学,然后自顾着趴在了桌上。

这是一个顶犟的女孩儿,平时压根儿不爱搭理谁,自然也没什么朋友。

胖东老师瞥了一眼角落的她,若有所思地离开了教室。

翌日,胖东老师依旧提着他的魔力袋进了教室。只是这次的魔力袋显得异常轻便,肯定没什么好货,但是却仍是禁不住大家想一探究竟的愿望。

他像往常一样先给大家梳理了一篇文章,然后他开始问道:“谁来讲一讲这篇文章如何分段?”举手的孩子一大片,大家等待着他把口袋里的神秘礼物发给回答问题的孩子时他突然说道:“刚刚只是一个工兵级别题,答对很正常,没有奖励。接下来是一个营长级别的题,答对的有小奖。”

“排长级别题”,“旅长级别题”,“师长级别题”,“军长级别题”,“司令级别题”,“王牌级别题”,同学们一个个不服输地踊跃举手,又一批批地败下阵来,让整个课堂瞬间热闹非凡。

“这个王牌问题还有没有人敢挑战?”胖东老师将目光投向唯一一个没有举手的蝴蝶结女孩,用眼神鼓励着她。眼瞅那个顶犟的女孩,也终于挨不住胖东老师一步步地“诱敌深入”鬼使神差地举起了手,最后她拿下了这个王牌问题,胖东老师狠狠地表扬了她:从魔力袋里拿出一张空白纸条,让她自己写上心愿,老师帮她实现。

这是多么高的荣誉呀!大家艳羡地盯着蝴蝶结女孩,嚷着胖东老师再来几个王牌问题。自此以后,那个犟女孩突然变成了乖女孩,课堂上总都能看见她,高高举起的右手。

“师者,传道授业解惑也”,周老师不仅以自己独特的方式唤醒了我们学习的热情,更让我们明白:想要的东西就要靠自己去争取的道理。每每忆及师恩,总能想到周老师那充满魔力的黑口袋,而如今我也以自己的“黑口袋”授予我的学生:在有限的生命力,不惧艰难险阻,常怀一颗希望之心,生活才会在绝境中柳暗花明。大海再汹涌,总有一舟可渡,高山再险峻,总有一路可行。愿尔等着了魔力口袋的道,敢于吹起冲锋的号角,扬帆远航!

当时只道是寻常

○ 胡美云

与远在江苏的母亲打电话聊天,电话里的母亲细细地念叨着:再过两天啊,我是一定要回老家去住一住的了,我一个人回去,一个人住在家里,不种田了,只种点菜,我是能照顾好自己的,你们放心……

电话里的母亲仍在轻轻地说着,语气里有着许多掩藏不住的期待与憧憬。远在他乡的母亲总是习惯将故乡叫作老家,老家的田和地,老家那些久远的人和事,它们都成了母亲离开故乡这些年给我打电话时必说的话题,并且,诉说的时间越来越长——我知道,母亲是真的想家了。

可是,我能怎么去安慰我的母亲呢?在过去的一年里,母亲摔倒过两次,一次手腕轻微骨裂,一次更严重,冬天时滑倒伤到腰骨,被我们照顾着整整在床上静躺了三个月,现在才仅仅恢复到能自由行动而已。这样一副伤痕累累的身体,这样老弱的母亲,我们怎么能够放心,又怎么能够安心让她一个人独自回乡间生活呢。年老的母亲我们不放心她独自回去,在工作和孩子之间忙碌着的我们,又没有大片的时间陪她住在老家。故乡,竟成了母亲和我们都回不去的地方。

想起许多年前,那时尚年轻的母亲和还幼小的我,那时的故乡很热闹,有熟悉的田间和田间熟悉的四时作物,还有总也忙不完的农活。那时候,我们都曾以为,繁忙的乡间劳作和屋顶三餐应时而起的炊烟,对于我们,会周而复始一辈子。那时候,我们在盛夏的夜晚,在满天的星星下,最喜欢做的事,就是编织许多和远方有关的美丽设想与期盼,我们聊天的话题里,很多时候,是被未知而神秘的远方所占满的。就像如今聊起故乡,说起故土一样。

想起前些日子与同样远在他乡的发小聊天,说起似乎不过一转眼,我们怎么就到了中年呢,已然额前添皱纹,两鬓白发生。说起许多亲密的儿时玩伴,仿佛不过转了个身,有些人,竟已是二十多年未见过一面了,电脑那头的他发出感慨:我们那个时候哪里知道彼此的人生竟难有交集啊,总以为伙伴就是世界,走出去才知道天高地远,人间无常。

“走出去才知道天高地远,人间无常”,电脑这边的我忽然就被这样的字句戳中了泪点,心瞬间就潮湿了。想起从前在故乡时的点点滴滴,那些再寻常不过的人与事,那些亲密无间到骨血里的人和事,当时真的以为就是全世界,是会陪伴一辈子的人和事,如今,却变得如此遥不可及。

就像如今年迈的母亲和远嫁他乡的我,我们对故乡切切的思念一样。

喜欢归有光的《项脊轩志》,去年重新翻读到时正当夜深人静,依然很是喜欢。那些熟悉的句子一行一行地从眼前过着,再游走到心尖上,很自然地就想起自己从前少年时在家读书的情景。那时的家里真是热闹,屋子里有忙不停歇的母亲和总是像个孩子一样快乐着的父亲,门前小院里是嬉戏玩闹的弟弟和妹妹,鸡鸣鸭叫声时有入耳,还有不声不响忽然走到书房边的邻家少年……文章还未读完,那些久远的旧人旧事便像黑白色的电影一般,缓缓而来,熟悉得竟有了心痛。放下书后,只静静地坐在书房里,坐了许久。

犹记初读到纳兰性德的《浣溪沙》时,独独地只将“沉思往事立残阳”把案前的空白纸填得满满的,却不知为何,那句“当时只道是寻常”,执笔许久,竟未落半字。

那时候,我离开故乡已是许多年。

面食可亲

○ 耿艳菊

那时候,我还在家乡生活,并不能理解一个人对故土食物的依恋。

有一年,参加亲戚的婚宴,和新娘的娘家人坐在一桌。新娘的表姐是南方人,远道而来,我们一见如故,席间相谈甚欢。饭快吃完的时候,表姐突然问我,饭怎么还不上来?看着满桌的美味佳肴,我一时愣住了,很是不解,心想:这些不都是饭吗?这么大的桌子,快摆不下了。

见我迟疑,表姐忙解释,就是米饭哦。怕失礼,我虽然很惊讶和好奇,还是赶快跑到后厨要了一份米饭。

后来,讲给南方的一位朋友听,朋友说,这太能理解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正如你们吃面食长大的,天天也吃不厌面食,我们南方人顿顿吃米饭,也会觉得香甜,甚至一顿不吃,就觉得这顿饭不完整,心理上空落落的。

真的是这样呀!日日相守,并不觉得有多重要,就像身边的很多事物一样,如司空见惯的阳光,看起来平平无奇,缺少了它,世界该是多么悲凉和寒寂。这并没有夸张的成分,一个人走得再远,飞得再高,衣食总是根本,而一个人的微妙的味蕾从一开始就铺垫好了的。

在家乡的时候,我们一日三餐都和面食有关。厨房的门后是一口大缸,专为盛面粉的。早上馒头,中午面条,晚上还是馒头。每天都是如此,周而复始,从来没有觉得单调厌烦过。像我们简单朴素而静好安宁的日子,一天天向前,也许当时的味道并不是多么美味,到后来却成了记忆里最让人怀念的时光。

远离故土后,对面食的感情更是愈加深厚。

曾听闻一个人思念家乡,千里迢迢,舟车劳顿奔回去,就只为喝一碗家乡的汤。

搁从前,这样的事儿,我无论如何不能理解,现在我站在异乡的街头想这桩事情,觉得温暖可亲,觉得这是一个内心柔软深情的人。

一位在南方工作的朋友,写他的一段经历,看得我眼眶发热,心有戚戚。

那时,他远离亲人来到了南方的小城,人生地不熟,孤独忧郁,他很久没吃到馒头了,实在想念家乡的面食,就趁着周末一条街一条街地找,一个巷子一个巷子地转悠。

那天,还下着雨,他举着伞,就那样热切地找啊找啊,终于在一个巷子口闻到了馒头的甜香。他疲惫的身子猛然间站直了,黯淡无神的眼中散发出惊喜的光芒。那是一家卖馒头的小店,他一口气买下了一大兜馒头,小心翼翼地抱着,慢慢地走在雨中,生怕那些馒头有了闪失。

每到周末,穿过半座城去那个巷子买馒头成了他生活中的温暖和期盼。生活里因了面食的芳香,日子也变得踏实而有底气,他开始脚踏实地对待眼前的一切,人也明媚阳光起来。

犹记得,刚来这座城市时,不习惯吃米饭,每天最开心的时刻就是晚上下了班,去菜市场买点面条,一缕韭菜或者几个西红柿,做韭菜鸡蛋捞面或西红柿鸡蛋捞面,普通的面食,吃起来却是人间美味。

岁月不慌,花开不败

○ 吴明松

“妈,你怎么不去老年大学上课啊?今晚给你们上课的可是书法大师呢!”我好奇地问。母亲淡淡地笑,说:“今天就偷个懒,跟我的花花草草们待一会儿。”说完,就转身钻进小院的花丛中,身着红衣的她,也开成了一朵闪耀的山茶花。

母亲无意的一句话,却如一缕春风,拨动了我的心弦。偷个懒,让忙碌的生活指针慢下来,不失为一种轻松愉悦的生活方式。

适度的小慵懒,就像中国山水画中的留白,也如戛然而止的动听乐曲,更让人赏心悦目、回味无穷。

与朋友或同事交往,慵懒点,挺好。耐心倾听,求同存异,包容接纳,不必事事面红耳赤,争个黑白对错。如此既伤了友情,又把自己变成“火药桶”。正如弘一法师所言:放下我执,方得自在。

培育孩子的过程,慵懒点,挺好。暖阳融融的温室大棚,无法培育擎天巨树,让孩子们在宽松中长大,自由感受大自然的微风、细雨、暖阳,抑或是骤雨、狂风、急流。生活本身就是最好的养料,会催化他们成长,让他们学会自律与取舍,收获善良与感恩。言传,不如身教,太使劲不好。

周末假期,慵懒点,挺好。独处,关掉恼人的手机,听一首心仪的乐曲,看一部浸润甜蜜的爱情电影,品一壶山泉酿泡的香茗,侍弄草木,赏月看星;或者回家和母亲包包饺子,与父亲在黑白棋盘上厮杀一盘,同孩子一起来一次山野探幽寻宝,其乐融融,不亦乐乎?

读书看报,慵懒点,挺好。书散落在家的各个角落,甚妙。信手取来一本,从上次搁置的书签处读起,一整日读下来也好,读上三五页也成。少一份功利,多一份惬意,人在墨香中沉醉,心融入主人公的喜、怒、哀、乐中,一起哭,一起笑。阳光四溢时读,雨打残荷时也读,任意东西,率性而读,多好啊!

慵懒点,不是要躺平、摆烂,而是在一张一弛中,把握适度的节奏,让生活多一些轻轻浅浅的欢愉。

很喜欢木心《从前慢》的一句话:“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是啊,慵懒点,就是让生活慢下来,去看一朵云,去读一个人,去品一段情。

岁月不慌,花开不败。

藏在西瓜里的父爱

○ 周亮红

三十年前的高考,正适暑热夏季。

乡区中学不设考点,我们要到县城中学参加考试,住在简陋的招待所里,那时还不叫宾馆,更没有快捷、连锁宾馆。

窗外不时传来汽车开过的声音、小摊小贩的叫卖声和人们的说话声,繁华的县城对乡下孩子施展着她的魔力,可乡下的孩子,都很珍惜读书的机会,都很懂事,都很努力,每一个人都在房子里争分夺秒复习备考。没有父母的陪伴,没有穿红衣服穿旗袍穿耐克的父母在考场外迎来送往,甚至有的乡下父母连自己的孩子要高考了都不知道。物质的落后、信息的闭塞等制约着父母对孩子爱的表达。

头顶的老吊扇吱吱地响,室内还是闷热无比,像一个大蒸笼。我拿着平时做过的习题仔细看着,尤其是对那些平时做错了的题目,往往会多看一遍,找到错误的原因,心想万一明天出类似的题目,我就不会再错了。晚上近九点,正当我和室友聚精会神复习的时候,门上传来轻轻的敲门声。

“谁啊?这么晚了,应该是老师来查房吧。”靠近门口的室友起身去开门。我无所谓地“嗯”了一声继续看书。“您找谁啊?”“周亮红住这个房间吧,我找她。”好像是父亲的声音,我立马抬起头来。父亲穿着一件洗得发旧甚至是有些泛黄的白色汗衫,半佝着腰,怀抱着一个大大的西瓜站在门口。

“您怎么来了?”“我去邻县,正好路过县城,给你们送个瓜来解解渴”。改革开放后,上过初中,当过民办教师的父亲为了养大我们兄妹仨,尤其是为了供我们读书,在农忙之余兼职猪经纪,就是把我们这个粮猪大县刚刚满月的小猪仔运往邻县,卖给哪里的人们喂养成大猪。父亲很忙,在我们兄妹仨心中,父亲是严肃和遥不可及的,照料我们生活和督促我们学习的往往是母亲,因而更亲近的也是母亲。

“天气太热了。妹子,赶紧来把西瓜分给同学们一起吃了再复习。这个刀我还是跟水果摊的人借的,要立马还回去。我送猪的车还停在下面,还有几个伴在等我,我得立马走。”我把桌子清理开来,父亲开始切瓜,我到隔壁几个房间喊老师同学们一起来吃西瓜。回到门口,就看到父亲拿着西瓜刀匆匆忙忙往楼下走。室友拿着一块西瓜追出来要父亲吃,父亲一边飞步下楼,一边大声地说“你们吃,不要紧张,明天好好考!”

父亲像夏天的一股凉风,嗖的刮一下就走了,留下清凉清甜的西瓜。同学们都很羡慕我,那是全班唯一一个高考期间为女儿送来西瓜的父亲。而我的记忆里,那时即使在最炎热的夏季双枪时节,父亲也舍不得买西瓜来吃,只是叫母亲准备自家菜地的黄瓜、菜瓜或是一些酸菜来解渴。后来,我才知道,父亲为了给我送西瓜,硬是说服同伴绕道走了100多公里,而且选了摊位上最大的一个瓜。为此,那次生意赚的钱他都分给了其他伙计。再后来,母亲说,她每次念叨要我们好好读书,实际上都是父亲的嘱咐。在没有读过书的母亲眼里,读书人父亲的话总是对的。父亲再忙,见到母亲总是第一时间询问我们的学习情况。父亲的爱通过母亲完整完满地传达给了我们,我们兄妹仨也没有辜负父母的辛勤培育,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先后考上了大学,后来一度成为当地家长鼓励孩子读书的榜样。

每到高考季节,我就会想起那年高考父亲送来的西瓜。那深藏在西瓜里的父爱,在我心田深处散发芬芳,永远清甜可口,悠远厚实。